

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教育局

德财指标〔2026〕4号

关于下达 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有关学校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》（闽财教指〔2025〕98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经费下达给你们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1），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支出小学列“2050202 小学教育”、中学列“2050203 初中教育”科目。

各学校要严格按照《福建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（闽财教〔2020〕10 号）要求，加强经费使用管理，

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要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评价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对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财政违法行为处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 1.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营养改善
计划补助经费明细表
2.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附件 1

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营养 改善计划补助经费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补助人数	补助金额	备注
1	德化第一中学鹏祥分校	54	3.5	
2	福建省德化第二中学	17	1	
3	福建省德化第三中学	106	7.5	
4	德化第八中学	5	0.5	
5	德化县盖德初级中学	12	1	
6	德化县盖德中心小学	23	1.5	
	合计	217	15	

附件 2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(2026 年度)

项目名称			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经费		
主管部门(单位)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			德化县教育局		补助区域 全县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资金总额:	15 万元	
			其中:财政拨款	15 万元	
	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改善学生的营养状况,提高他们的健康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区域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专项资金投入成本控制率	100%
		数量目标	营养改善计划补助人数	营养改善计划补助人数	≥217 人
		时效指标	资金发放及时率	反映资金发放及时情况	按时发放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覆盖率	反映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覆盖率的情况	≥99%
			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	反映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的情况	≥99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家长学生对营养改善计划补助的满意度	反映家长学生对营养改善计划补助的满意度	≥90%